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 關於股東權益變動的提示性公告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及董事會（「董事會」）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 13.10B 條而作出。

### 重要內容提示：

- 本次權益變動屬於股東減持公司股份，不觸及要約收購
- 本次權益變動未導致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發生變化

### 1. 本次權益變動基本情況

2015年5月22日下午4時，本公司收到控股股東馬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馬鋼集團」）《馬鋼集團公司關於減持馬鋼股份A股的函》，告知本公司自2015年5月14日至5月22日，馬鋼集團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競價交易系統減持本公司股份合計379,956,471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4.93%。其中5月14日減持27,238,501股，5月15日減持6,261,832股，5月22日減持346,456,138股。

馬鋼集團在來函中表示，減持本公司股份是其轉型發展的需要。

減持後，馬鋼集團持有本公司股份變更為3,506,467,456股，持股比例由50.47%降至45.535%，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馬鋼集團減持本公司股份行為已取得有權國有資產監督管理機構批准，其在獲得批准的12個月內（自2015年4月30日起）可減持不超過本公司總股本5%的股份。

### 2. 所涉及後續事宜

上述權益變動未導致本公司控股股東發生變化，亦不涉及披露權益變動報告書、收購報告書摘要、要約收購報告書摘要等後續事項。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5年5月22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

非執行董事：蘇世懷、任天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劉芳端